



中金招标

**河南建筑职业技术学院智慧物流管理综合实训
室项目**

采购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5-781

磋商文件

采 购 人 ： 河南建筑职业技术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 中金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日 期 ： 二 〇 二 五 年 七 月

目 录

第一章 采购邀请	6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10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0
1. 总则	17
2. 竞争性磋商文件	19
3. 磋商响应文件编写	20
4. 响应文件的递交	22
5. 竞争性磋商	22
6. 授予合同	25
7. 纪律和监督	25
8. 政府采购政策	26
9. 信用记录	27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7
第三章 评审办法	32
第四章 合同草案	41
第五章 采购需求	45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63
一、 报价函及报价函附录	65
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67
三、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68
四、 响应承诺函	69
五、 报价明细表	70
六、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71
七、 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78
八、 技术部分	80
九、 售后服务	81
十、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82
十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83

十二、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85
十三、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如有）	86
十四、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如有）	87
十五、 其他资料	89

特 别 提 示

1、供应商注册

供应商或供应商首先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hnsggzyjy.henan.gov.cn>）”网站进行注册，然后按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及下载专区）公共资源项目 CA 办理流程准备齐注册资料，最后到 CA 公司办理 CA 密钥，完成注册。

2、招标文件获取、投标文件制作

2.1、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专区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投标项目所含格式（.hntf）的招标文件。

2.2、供应商或供应商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hnsggzyjy.henan.gov.cn>）”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及下载专区）：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压缩文件下载”等。

2.3、供应商或供应商凭 CA 密钥登,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每个项目所含格式（.hntf）的招标文件。

2.4、供应商或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hntf 格式），应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hnsggzyjy.henan.gov.cn>）”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2.5、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hnsggzyjy.henan.gov.cn>）”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2.6、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制作在电子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须严格按照格式编辑，并作为电子开评标系统上传的依据。

2.7、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不提交任何原件等其他资料，无原件核验内容，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2.8、供应商或供应商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hntf 格式和*.nhn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

3、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将在规定的时间前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hnsggzyjy.henan.gov.cn>）”电子交易平台公布给所有下载招标文件的供应商，澄清与修改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招标文件和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供应商进行查询，此短信系友情提示，并不具有任何约束性和必要性，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供应商未收到短信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

4、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hnsggzyjy.henan.gov.cn>）”电子交易平台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下载招标文件的澄清及修改等，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和下载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5、文件中“个人电子签章”是指个人的电子签名；“企业电子签章”是指企业的电子章。

第一章 采购邀请

河南建筑职业技术学院智慧物流管理综合实训室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河南建筑职业技术学院智慧物流管理综合实训室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hnszgzyjy.henan.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08 月 07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5-781
2. 项目名称：河南建筑职业技术学院智慧物流管理综合实训室项目。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1400000.00 元
最高限价：1400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豫政采(2)202512 47-1	河南建筑职业技术学院智慧物流 管理综合实训室项目	1400000.00	1400000.00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范围：本项目通过构建高度模拟真实物流作业场景的实训环境，满足现代物流管理专业课程教学需求，同时为学生提供实践操作与创新实践平台，含硬件设备采购及软件设备采购。（详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 5.2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
- 5.3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5.4 质量标准：合格，满足采购人需求。
- 5.5 质保期：3 年。
6.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至免费质保期结束。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查询时间：本项目评标结束之前。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磋商【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公司信息、股东信息为准，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需包含公司基础信息、股东及出资信息），查询日期为磋商公告发布之后】。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5年07月28日至2025年08月01日，每天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hnsggzyjy.henan.gov.cn>）”

3. 方式：供应商注册成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并取得CA密钥后，凭CA密钥登录会员专区并按网上提示下载磋商文件及资料（详见<http://www.hnggzy.com>公共服务-办事指南），供应商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磋商文件的，其响应将被拒绝。

4.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时间：2025年08月07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hnsggzyjy.henan.gov.cn>）”系统指定位置加密上传。逾期上传的或者未上传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5年08月07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hnsggzyjy.henan.gov.cn>）。开启时，供应商必须持 CA 密钥对本单位的加密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远程解密，逾期解密或超时解密将被拒绝。请参照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公共服务—办事指南——《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2. 本项目支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3.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参照计价格[2002]1980 号文、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文及国家发改委[2011]534 号文核定的标准计取，由成交单位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以上费用由供应商综合考虑到报价中，不再单独列项。

4. 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无需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大厅（<http://hnsggzyjy.henan.gov.c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答疑澄清（如有）等活动，在规定时间内响应文件未解密的供应商，视为放弃磋商。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

本项目二次报价采用远程报价（二次报价有时间限制，供应商如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规定时间内二次报价没有提交成功的，视为放弃二次报价）。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河南建筑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郑州市二七区马寨经济开发区工业路中段

联系人：孟老师

电话：0371-67875093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中金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郑州市农业南路与正光北街交叉口招银大厦 2 号楼 12 层



联系人：李智沛

联系方式：13393721107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孟老师

电 话：0371-6787509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采购人	名称：河南建筑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郑州市二七区马寨经济开发区工业路中段 联系人：孟老师 电话：0371-67875093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中金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郑州市农业南路与正光北街交叉口招银大厦2号楼12层 联系人：李智沛 联系方式：13393721107
1.1.4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1.1.5	项目名称及采购编号	项目名称：河南建筑职业技术学院智慧物流管理综合实训室项目 采购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5-781
1.1.6	项目地点	河南省郑州市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采购预算金额	1400000.00元（最高限价：1400000.00元）
1.2.3	采购项目性质	货物
1.2.4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采购范围	本项目通过构建高度模拟真实物流作业场景的实训环境，满足现代物流管理专业课程教学需求，同时为学生提供实践操作与创新实践平台，含硬件设备采购及软件设备采购。（详见第六章采购需求）。
1.3.2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
1.3.3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3.4	质量标准	合格，满足采购人需求
1.3.5	质保期	3年
1.4.1	供应商资质条件	<p>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条件，并提供下列材料：</p> <p>1.1 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中国公民自然人的身份证。</p> <p>1.2 供应商是企业法人的，应提供2024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起计算），包括“四表一注或三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如无，可不提供）及其附注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部分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p> <p>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函。</p> <p>1.4 供应商缴纳税收证明材料：2025年1月1日以来任意一个月缴纳的相关税收凭据（主管行政部门或银行出具）。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要提供缴纳税收的凭证（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起计算，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行政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p> <p>1.5 供应商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2025年1月1日以来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要提供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起计算，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行政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p> <p>1.6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p> <p>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p>

		<p>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二款和项目特点规定的其他资质条件：</p> <p>3.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截止时点：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在本公告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标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采购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p> <p>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磋商【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公司信息、股东信息为准，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需包含公司基础信息、股东及出资信息)，查询日期为磋商公告发布之后】。</p>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参加磋商	不接受
1.9.1	现场考察	不组织
1.9.5	答疑会	不召开
1.10	分包	不允许
1.11.1	实质性偏差	允许偏差的内容按第三章评审办法执行
1.12	是否接受选择性报价方案	不接受：首次响应文件只允许一个报价方案
2.1	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其他材料	无
2.2.1	供应商要求澄清竞争性磋商	时间：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

	文件	形式：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提出，并电话告知采购代理机构。
2.2.2	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发布。
2.2.3	供应商确认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	时间：/
		形式：供应商自行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系统查看，无需确认。
2.3.2	竞争性磋商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发布。
2.3.3	供应商确认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修改	时间：/
		形式：供应商自行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系统查看，无需确认。
3.3.1	磋商有效期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3.4.1	磋商保证金	不要求，根据豫财购[2019]4 号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磋商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3.5.3	响应文件所附证书证件要求	本项目磋商文件中所要求证书证件等有关资料，均不再提供原件，响应文件中应附相应资料清晰的扫描件，由于模糊不清导致磋商小组无法辨别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5.3	响应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1）所有要求供应商加盖公章的地方均用供应商的 CA 锁进行电子签章。 （2）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均用法定代表人的 CA 锁进行电子签章。若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且委托代理人没有 CA 锁的，则响应文件需上传有委托代理人手写签名的扫描件。
4.1.1	响应文件加密要求	供应商须使用电子交易系统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进行电子响应文件的制作，并按要求上传经CA锁签章和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ZZTF格式）。 注：电子响应文件须按磋商文件格式要求进行电子签章；扫描方式签字盖章的，与电子签章具有同等效力。

4.2.1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025年08月07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4.2.3	是否退还磋商响应文件	否
5.3.1	磋商小组的组建	评标小组构成：共3人；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相关经济、技术类专家2人，从河南省财政厅政府采购专家库随机抽取。
5.3.3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人	否，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数：3名
5.9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10.1	代理费用收取方式及标准	采购代理服务费：本项目代理服务费参照计价格[2002]1980号文、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及国家发改委[2011]534号文核定的标准计取，由成交单位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以上费用由供应商综合考虑到报价中，不再单独列项。
10.2	采购程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制定磋商文件 2. 确定不少于3家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3. 成立磋商小组 4. 磋商（在规定时间内未进行最终报价且没有收到供应商放弃函（任意形式）的，采用其上一轮报价进行报价分计算） 5. 确定供应商 6. 在指定媒体公布结果
10.3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p>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94号）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邮寄件、传真件不予受理），逾期不再接收。</p> <p>接收质疑函联系部门：中金招标有限责任公司</p> <p>联系电话：13393721107</p> <p>通讯地址：郑州市农业南路与正光北街交叉口招银大厦2号楼12层。在法定质疑期内供应商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一次性提出。</p>

		<p>2. 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时间（付款方式）：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并正常使用后，成交单位提供付款的相关手续并开具合规发票，经学院审计部门审计完成后支付审定金额 100% 的款额。</p> <p>3. 履约验收要求：采购人根据国家有关规定、询价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以及合同约定的内容和验收标准进行验收。验收情况作为支付货款的依据。如有异议，以相关质量技术监督检验检测机构的检验结果为准，如产生检验检测费用，则该费用由过失方承担。</p> <p>4. 为落实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豫财办〔2020〕33 号），成交供应商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具体详见附件。</p> <p>5. 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规定。</p> <p>6. 本项目采购的货物属于工业行业。</p>
<p>10.4</p>	<p>投标（响应）文件无效</p>	<p>参与同一个标段（包）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响应）文件无效：</p> <p>（一）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p> <p>（二）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p> <p>（三）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p> <p>（四）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p> <p>（五）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p> <p>（六）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p>

		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七) 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	--	-------------------------------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竞争性磋商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

1.1.2 采购人：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1.1.3 采购代理机构：受采购人委托组织采购活动，在采购过程中负有相应责任的社会中介组织。

1.1.4 采购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项目名称及采购编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6 项目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采购预算金额、采购项目性质和资金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采购预算金额：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3 采购项目性质：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4 资金落实情况：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范围、交货期、交货地点、质量标准和质保期

1.3.1 采购范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交货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3 交货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4 质量标准：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5 质保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4.1 供应商应具备的资格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具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并能承担采购项目的供货和相关服务的企业；

- (7) 已通过正规渠道获得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文件；
- (8) 未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 (9) 未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10)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1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条件。

1.4.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1.4.3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磋商公正性；
- (2) 与本磋商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3) 与本磋商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4) 为本磋商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 (5) 为本磋商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
- (6) 供应商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牟取中标，或在投标中弄虚作假的；
- (7)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竞争性磋商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竞争性磋商活动的各方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响应文件使用语言文字应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除在磋商文件的技术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标准单位。

1.9 现场考察或答疑会

1.9.1 现场考察：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现场考察的，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考察项目现场。部分供应商未按时参加现场考察的，不影响现场考察的正常进行。

1.9.2 供应商现场考察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供应商自行负责在现场考察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采购人在现场考察中介绍的项目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

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9.5 答疑会：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0 分包

不允许

1.11 响应和偏差

1.11.1 响应文件应当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1.2 允许响应文件偏离竞争性磋商文件某些要求的，偏差应当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和幅度。

1.11.3 响应文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响应文件的商务和技术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供应商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要求。

1.12 选择性报价方案

选择性报价方案：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竞争性磋商文件

2.1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

- (1) 采购邀请
- (2) 供应商须知
- (3) 评审办法
- (4) 合同草案
- (5) 采购需求
- (6)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1.9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要求采购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予以澄清。

2.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给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同时在原公告媒体发布澄清公告，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2.3 供应商在收到澄清后，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2.4 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供应商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疑问的，将被视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完全认可。

2.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2.3.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修改的内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3.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同时在原公告媒体发布变更公告。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3.3 供应商收到修改内容后，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3. 磋商响应文件编写

3.1 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磋商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报价函及报价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 授权委托书
- (4) 响应承诺函
- (5) 报价明细表
- (6)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 (7) 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8) 技术部分
- (9) 售后服务
- (10)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11)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 (1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 (13)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如有）
- (14)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如有）
- (15) 其他资料

3.2 磋商价格构成及报价要求

3.2.1 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供的响应文件报价表格式填写提供各项货物及服务的单价、分项报价和总报价。

3.2.2 竞争性磋商响应总报价应是采购人指定地点交货的，包括基于交货或提供服务发生的各种税费、运费及保险费、运杂费、安装费、检验费以及伴随的消耗材料、备品备件和其它服务费总报价。

3.2.3 磋商报价一览表是将总报价进行分解，各项报价应准确填入磋商报价一览表相应栏内。未填入报价项目磋商小组可以认定为已包含在总报价，也可能做出对供应商不利的判断，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2.4 磋商报价应完全包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全部货物和服务范围，不得任意分割或合并所规定的货物或服务分项。

3.2.5 本项目的磋商报价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补充通知、答疑纪要、现场情况、承包范围，并充分考虑供货及服务期间各类市场风险和国家政策性调整等风险系数，由各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在合理范围内，自主考虑、优惠报价，但不得低于企业成本。

3.3 磋商有效期

3.3.1 磋商有效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从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3.3.2 在磋商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响应文件的，应承担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磋商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磋商有效期。供应商应予以书面答复，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磋商失效。

3.4 磋商保证金：不要求。

3.5 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3.5.1 磋商响应文件应按第六章磋商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报价函附录在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5.2 磋商响应文件应当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关磋商报价、交货期、交货地点、磋商有效期、质量标准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5.3 磋商响应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响应文件的递交

4.1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要求加密响应文件，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 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4.2.1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4.2.2 供应商通过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4.2.3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2.4 供应商完成电子响应文件上传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时向供应商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4.2.5 逾期上传的响应文件或未按规定加密的响应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4.3 磋商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4.2.1项规定的递交首次磋商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补充、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

4.3.2 补充、修改的内容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5. 竞争性磋商

5.1 开启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4.2.1项规定的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启时间），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进行竞争性磋商，并邀请所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2 磋商程序

5.2.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

5.2.2 公布投标人名单；

5.2.3 供应商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解密；

5.2.4 磋商（采购人将对磋商过程进行记录，以存档备查）。

5.3 磋商

5.3.1 磋商小组

(1) 磋商工作由磋商小组独立进行，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2/3。采购人代表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部门或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审。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代理的采购项目的评审。

(2) 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的政府采购项目，评审专家应当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以及情况特殊、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的评审专家的项目，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可以自行选定评审专家。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评审专家中应当包含1名法律专家。

5.3.2 磋商

(1)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章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2) 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磋商小组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5.3.3 评审报告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评审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 (1) 邀请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具体方式和相关情况；
- (2) 响应文件开启日期和地点；
- (3) 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和磋商小组成员名单；
- (4) 评审情况记录和说明，包括对供应商的资格审查情况、供应商响应文件评审情况、磋商情况、报价情况等；
- (5) 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排序名单及理由。

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评审完成后，磋商小组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和成交候选人名单。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4 磋商过程的保密性

5.4.1 磋商期间，直到授予成交人合同止，凡是与磋商响应文件审查、澄清、评价、比较以及推荐成交人等方面的情况，均不得向供应商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5.4.2 在磋商过程中，供应商如向磋商小组成员施加任何影响，都将会导致其磋商被拒绝，政

府采购监管部门将记录其不良行为。

5.5 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5.6 确定成交人

5.6.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评审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成交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成交人。

5.6.2 采购人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应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写明。

5.7 成交结果公告

5.7.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自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将竞争性磋商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公告期限 1 个工作日。

5.7.2 成交结果公告内容包括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成交供应商名称、地址和成交金额、主要成交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磋商小组成员名单，采用书面推荐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还应当公告采购人和评审专家的推荐意见。

5.7.3 成交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成交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5.8 履约保证金

5.8.1 成交人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联合体成交的，其履约保证金以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5.8.2 成交人不能按本章第 5.8.1 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成交，成交人还应当予以赔偿。

5.9 成交通知书

在公告成交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将作为进行合同磋商和签订合同的依据。

6. 授予合同

6.1 采购人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日内，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人响应文件的规定，与成交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人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6.2 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人的响应文件和澄清文件等，均应作为签约的合同文本的基础。

6.3 如成交人不按本章第6.1项约定签订合同，采购人将报请取消其成交决定。采购人可按照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人或者重新采购。

7. 纪律和监督

7.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竞争性磋商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7.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或者与采购人串通，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磋商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磋商工作。

政府采购合同包括采购人与成交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7.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

7.4 对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

7.5 询问、质疑和投诉

7.5.1 供应商或有关当事人对磋商过程、成交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7.5.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三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7.5.3 供应商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过程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

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7.5.4 供应商认为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接收质疑函联系部门、电话及地址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在法定质疑期内供应商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一次性提出。

7.5.5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7.5.6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7.5.7 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8. 政府采购政策

8.1 磋商产品符合国家环保、节能标准，并载入财政部、国家发改委、国家环保总局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且具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供应商必须提供有关证明材料和文件等），将分别给予供应商在评审办法中规定的标准分值进行加分评审。

8.2 如磋商产品属于财政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要求的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供应商必须提供所投产品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未提供《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要求的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及认证证书的，则认定其响应文件无效。

8.3 关于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执行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等部门规定，供应商所投货物必须是国家信息部、版权局、商务部等部门认可的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

8.4 采购货物为国家强制性认证产品的，必须符合强制性标准，否则认定其响应文件无效。

8.5 优先采购本国产品。采购进口产品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并依法办理论证、审批手续。

8.6 采购信息安全产品的，应当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供应商应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否则认定其响应文件无效。

8.7 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必须执行财政部、工信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应当对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

注册商标)的磋商报价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未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在评审过程中不予认可;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未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在评审过程中不予认可;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监狱企业,未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予认可。

8.8 开源节流,执行低价优先的采购政策规定。

9. 信用记录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截止时点: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在本公告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标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采购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附件 1: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0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

（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

(2) 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

(3) 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附件2: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第三章 评审办法

评审办法前附表

条款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性评审	报价函及附录签署、盖章	报价函及附录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报价函及附录格式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提供的报价函及附录格式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如有）一致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材料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材料
		信用记录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4.1 项规定
		财务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4.1 项规定
		纳税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4.1 项规定
		社会保险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4.1 项规定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4.1 项规定
2.1.3	响应评审查标准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4.1 项规定
		特定资格条件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4.1 项规定
		响应承诺函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提交响应承诺函的
		磋商报价	报价未超过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响应内容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3.1 项规定
		交货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3.2 项规定

		交货地点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3.3 项规定
		质量标准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3.4 项规定
		质保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3.5 项规定
		磋商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3.3.1 项规定
		响应文件制作	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特征码不得一致
	详细磋商	<p>1. 磋商小组根据本章第3.2款内容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磋商结束后，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p> <p>2. 供应商对所参加磋商项目根据市场行情自主报价，分二次报价（情况特殊，经磋商小组根据磋商现场情况，可以要求供应商适当进行多轮报价），一次报价须按照磋商文件的报价格式填报，第二次报价在磋商中填报（注：1、最后报价明显低于成本价的，供应商需做出合理说明，否则将承担不被接受的风险。2、在规定时间内未进行最终报价且没有收到供应商放弃函（任意形式）的，采用其上一轮报价进行报价分计算）。</p> <p>3.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按照本章第2.2款内容进行详细性评审。</p>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报价得分：30分 技术部分：54分 商务部分：16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2 (1)	报价得分 (30分)	磋商报价评分标准	价格扣除： （1）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磋商报价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磋商的小微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

			<p>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p> <p>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p> <p>评审报价=磋商报价-磋商报价×10%</p> <p>同一供应商（包括联合体），小微企业、监狱、残疾人福利性企业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p> <p>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评审报价最低的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最后磋商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 / 评审报价)×30</p>
2.2.2 (2)	技术部分 (54分)	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 (42分)	<p>据响应文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技术指标响应情况，判断所投货物技术指标是否满足磋商文件的要求，全部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技术指标的得满分42分。</p> <p>(1) 投标货物的技术指标或功能每有一条“★”号技术指标或功能不满足，扣3分，扣完为止。</p> <p>(2) 投标货物的技术指标或功能每有一条非“★”号技术指标或功能不满足，扣1分，扣完为止。</p> <p>注：无偏差：指磋商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含所附证明材料）描述的完全满足或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被磋商小组接受。</p> <p>细微负偏差：指磋商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含所附证明材料）描述的较小偏差，不一定影响到采购人对所采购的设备的使用、安全、环保等因素的。</p>

			<p>较大或重大偏差：指磋商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描述（含所附证明材料）所出现的偏差，不能被磋商小组接受，严重影响到采购人对设备的使用、安全、环保等因素的，则其报价按无效处理。</p> <p>注：项目采购产品加★参数为重要功能参数，成交供应商须在结果公告发布后三日内提供证明材料原件，用于证明所提供产品的参数满足要求。如不能提供的则视为弄虚作假，如有弄虚作假骗取中标行为将报采购人进行处理，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成交供应商负责；中标供应商需在中标后两个工作日内到采购单位现场对所投产品所有参数进行验证，如与响应情况不服，取消其中标资格。</p>
		<p>整体供货方案及保障措施（6分）</p>	<p>方案中应包含以下内容但不限于此：①供货能力、②供货计划安排、③供货保障措施等描述：</p> <p>供货能力优秀，供货实施方案明确，计划进度清晰，供货保障措施完善的得6分；</p> <p>供货能力一般，有较完善的供货方案，计划进度较明确，供货保障措施良好的得4分；</p> <p>供货能力差，粗糙的供货方案，计划进度不清晰，供货保障措施不完整的得2分；</p> <p>每缺一项或无表述不得分。</p>
		<p>安装调试方案(6分)</p>	<p>方案中应包含以下内容但不限于此：①安装调试流程、②安装调试方案等描述：</p> <p>方案中包括以上2项内容并且流程合理，落地性强，操作便利，得6分；</p> <p>方案中包括以上2项内容并且流程合理符合要求，落地性良好，便利性符合要求，得4分；</p> <p>方案中包括以上2项内容并且流程一般，落地性一般，便利性一般，得2分；</p>

			方案中阐述内容少于以上 2 项或不提供的,不得分。
2.2.2 (3)	商务部分 (16 分)	售后服务方案(8分)	(1) 售后服务方案 售后服务方案应包含以下内容: ①服务内容承诺 ②服务体系 ③响应方式及响应时间 ④服务质量及备机服务 根据供应商制定的售后服务方案的完整性、可靠性等进行综合评价,售后服务方案全面、详尽、合理完全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4 分,售后服务方案有一定瑕疵但基本满足要求得 2 分,售后服务方案较差者得 1 分,没有不得分。
			(2) 保修期外售后服务 ①保修期外服务承诺内容 ②保修期外处理方法 ③保修期外响应方式 ④保修期外响应时间 根据供应商制定的保修期外售后服务的完整性、可靠性等进行综合评价,全面、详尽、合理完全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4 分,有一定瑕疵但基本满足要求得 2 分,较差者得 1 分,没有不得分。
		综合实力(6分)	供应商所投的软件产品的制造商需有能力对接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此软件制造商需 2018 年至今有物流或供应链相关竞赛的技术支持、设备设施支持、承办单位等经验,提供证明材料每有一类赛项支持经验的证明材料得 3 分。(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最多得 6 分,未提供不得分)
		节能清单产品(1分)	所投产品如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产品的,每有一项加 1 分,最多加 1 分。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该产品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

			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清单可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查阅。
		环保清单产品(1分)	所投产品如为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每有一项加1分，最多加1分。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附该产品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清单可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查阅。

1. 评审办法

本次竞争性磋商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磋商小组对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最终确定采购需求和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响应文件，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为成交候选人的评审方法。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 (1) 报价得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 (2) 技术部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 (3) 商务部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2.2 评分标准

- (1) 报价得分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 (2) 技术部分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 (3) 商务部分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3. 评审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磋商小组依据本章评审办法前附表规定的标准，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以确定其是否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磋商小组应当认定其响应文件无效。

3.1.2 磋商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磋商小组按以下原则要求供应商对磋商报价进行修正：

(1)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文字存在错误的，应当先对大写金额的文字错误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再行修正。

(2)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单价或者单价汇总金额存在数字或者文字错误的，应当先对数字或者文字错误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再行修正。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修正单价。

(4)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上述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应当采用书面形式，

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文件无效。

3.2 详细磋商

3.2.1 磋商小组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在磋商中，磋商双方可以就磋商项目所涉及的价格、技术、服务、合同草案条款等进行实质性磋商，但磋商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商业秘密、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3.2.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3.2.3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3.2.4 竞争性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3.2.5 竞争性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3.2.6 最后报价（二轮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注：最后报价明显低于成本价的，供应商需做出合理说明，否则将承担不被接受的风险】。

3.2.7 情况特殊，经磋商小组根据磋商现场情况，可以要求供应商适当进行多轮报价。

3.2.8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3.3 详细评审

3.3.1 磋商小组按本章评审方法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得分。

(1) 按本章第2.2.2（1）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报价得分计算出得分A；

(2) 按本章第2.2.2（2）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B；

(3) 按本章第2.2.2（3）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计算出得分C。

3.3.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3.3 供应商得分=A+B+C。

3.3.4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最后报价明显低于成本价的，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

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3.4 响应文件的澄清

3.4.1 在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4.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4.3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磋商小组的要求。

3.5 评审结果

3.5.1 除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人外，按照各评审专家评审综合得分的算术平均值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并列。

3.5.2 磋商小组完成评审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和成交候选人名单并编写评审报告。

第四章 合同草案

河南建筑职业技术学院智慧物流管理综合实训室项目采购合同

(实际合同以签订为主)

合同编号：(采购编号)

签署地点：

甲方(需方)：河南建筑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供方)：_____

根据(项目名称)的中标通知书和招标(采购)、投标(响应性)文件(或其他采购依据)，经甲、乙双方协商，于 年 月 日签订本合同。

一、产品(货物或设备)明细及报价表

序号	产品名称	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品牌/型号
1							
2							
3							
...							
合计							

二、合同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元)。

合同价款的组成：货物(设备)价款及运输、装卸、安装及相关材料费、调试费、软件费、保修、人员培训、税金等费用。

三、质量及技术规格要求

1. 乙方须按合同要求提供全新货物(设备)(包括零件、附件、备品备件等)，货物(设备)的质量标准、规格型号、具体配置、数量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其产品为原厂生产，且应达到乙方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中明确的技术标准。

2. 乙方应在本合同生效后7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安装计划及质量控制规范，并于约定时间前进驻安装现场，待所有货物(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甲方开始组织验收。如甲方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接收；在安装调试过程中，甲方有权采取适当的方式对乙方产品质量标准、规格型号、具体配置、数量以及安装质量和进度等进行检查。

四、交货时间、地点与方式

1. 乙方应于合同生效后_____日内备齐货物(设备)并按甲方指定的时间、地点供



货，并按甲方要求安装、调试完毕，具备使用条件。

2. 乙方负责所供货物（设备）包装、运输、安装和调试，并承担所发生的费用；甲方为乙方现场安装提供水、电等便利条件。

3. 安装过程中若发生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法律责任。

4. 乙方安装人员应服从甲方的管理，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学校相关制度，否则一切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5. 货物（设备）交付使用前，乙方负责对提供货物（设备）进行看管，并承担货物（设备）的丢失、损毁等风险。

6. 乙方交由承运人运输的在途货物（设备），由乙方承担毁损、灭失的风险。

五、验收、调试及人员培训

1. 验收：到货后，乙方应向甲方移交所供货物（设备）完整的使用说明书、合格证及相关资料。乙方将工作完成后，由甲方组织进行验收，自正式验收合格并交付给甲方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如果乙方提供的货物与合同不符，甲方有权拒绝接收，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验收程序如下：

（1）到货验收。到货后，检查仪器设备内外包装是否完好，有无破损、碰伤、浸湿、受潮、变形等情况。确认所验收货物件数与运输单据填写的件数一致。如发现上述问题，应做详细记录，并拍照留据。

（2）开箱（实物及数量参数）验收。到货后开箱检查仪器设备及附件外表有无残损、锈蚀、碰伤等，检查随机资料是否齐全，如仪器说明书、操作规程、检修手册、产品检验合格证书等。以装箱单为依据，逐件核对检查主机、附件的规格、型号、配置及数量。以供货合同为依据与装箱单进行核对，做好货物（设备）验收清单记录。

（3）质量验收。按照合同条款、货物（设备）使用说明书及操作手册的规定和程序进行安装、调试后进行质量验收，乙方技术人员参加，必要时可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或政府主管部门)进行验收，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验收时对照货物（设备）使用说明书，进行各种技术参数测试，检查仪器的技术指标和性能是否达到要求，做好质量验收记录，验收结束出具验收报告。若仪器出现质量问题，应将详细情况书面通知供应商。

2. 调试：乙方负责对货物（设备）免费进行安装调试，并使其投入正常运行。

3. 人员培训：乙方免费对甲方人员进行必要的业务及服务培训，使其达到正确掌握设备使用要求。

六、付款方式

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并正常使用后，成交单位提供付款的相关手续并开具合规发票，经学院

审计部门审计完成后支付审定金额 100%的款额。

七、合同的履行、变更和解除

1. 合同签订后即具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均须认真履行，不得随意解除合同。
2. 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合同。如因项目需要变更，须经双方书面认可后方可变更。
3. 发生以下情况，经甲方通知乙方未及时整改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 (1) 乙方拒绝接受甲方的管理；
 - (2) 合同执行期间，乙方因自身问题不能正常供货，致使供货期严重延误；
 - (3) 所供货物（设备）不符合招标（采购）、投标（响应性）文件（或其他采购依据）；
 - (4) 所供货物（设备）不符合验收标准；
 - (5) 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

八、违约责任

1. 除如因战争，严重水灾、台风、地震等自然灾害，政府政策的重大变动等政府行为和其它甲乙双方认可的不可抗力事件外，甲乙双方不得随意解除合同，否则按违约处理。

2. 若乙方所供货物（设备）的品牌、型号、规格、技术标准、质量标准和运行等，不符合招标（采购）、投标（响应性）文件（或采购依据）规定和合同规定的，乙方应负责更换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如无法更换或更换后仍不符合约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有权解除合同，同时乙方应支付合同价款的 30%的违约金。因乙方更换而造成逾期交货的，则按逾期交货处理，乙方应负责更换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

3. 乙方不能按时供货，除不可抗力事件外，每拖延一日应按合同总额的千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 乙方逾期三周不能供货，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金额 30%的违约金，同时追究乙方责任。

5. 乙方将货物送达指定地点后和安装过程中，甲方发现乙方所供货物（设备）、配件、施工工艺等不符合合同约定，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每次不低于 10000 元的违约金处罚，并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6. 本货物（设备）的免费质保期为____年，如乙方违反《售后服务承诺》约定未及时履行保修义务的，每发生一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0000 元。

九、争议解决

1. 本合同的签订和履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 甲乙双方因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合同签署地点或上一级质量技术鉴定单位进行质量鉴定。

经鉴定质量合格，鉴定费由甲方承担；鉴定质量不合格，鉴定费用由乙方承担，并承担违约责任，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乙双方任何一方也可直接起诉。

3. 因履行合同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直接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署地点的人民法院诉讼。

4. 甲乙双方以签订合同时各自法人登记注册地为有效的送达地址，在合同履行过程中，送达到该地址视为有效送达；如发生诉讼，该地址作为全部诉讼程序和执行程序的送达地址，具有发生在人民法院签署送达地址确认书的法律效力。如变更送达地址，需书面告知对方。

十、合同生效及其他

1. 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陆份、乙方贰份，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公章后生效，合同履行完成后自行终止。招标（采购）和投标（响应性）文件为本合同组成部分。

2.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为：本合同及补充条款、中标通知书、投标（响应性）文件及其附件；招标（采购）文件及补充通知。如果乙方的投标（响应性）文件及其附件高于国家行业标准的，以投标文件及其附件为准。

3. 本合同生效之后，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规定，除了承担违约金外，还要承担守约方向违约方追究违约责任所支付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公告费、鉴定费、交通食宿费等。

4. 本合同未尽事宜，供需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 技术规格书(技术参数及要求)、售后服务承诺均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甲 方：

乙 方：

委 托 代 理 人 签 字：

委 托 代 理 人 签 字：

第五章

第五章 采购需求

采购内容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1.	重型货架	1、立柱及横梁采用优质冷扎钢材质折弯、焊接、表面烤漆而成，货架整体由 C 型钢立柱、横梁等构成。 2、采用立柱加横梁挂接技术，均为插接式结构，可拆装，层距可以自行调节。 3、货架尺寸：L2500×W1000×H2600mm，三层。 4、货架承重：单个货位承重不低于 500kg。	组	2
2.	标准托盘	1、材质：塑料 2、尺寸：L1200×W1000×H150mm 3、承重：≥300kg 4、川字型托盘	个	20
3.	纸箱	定制 6 个尺寸每款 50 个	个	300
4.	地牛	1、载荷：2500kg 2、货叉长度：1150mm 3、货叉最低高度：75mm 4、货叉最高高度：195mm	台	2
5.	半电动堆高车	1、额定载荷：1500kg 2、举升高度：2500mm 3、货叉最低高度：85mm 4、载荷中心：450mm 5、转弯半径：1350mm	台	1
6.	潜伏机器人	设备尺寸：约 L:950mm, W:650mm, H:275mm 导航方式：二维码导航 旋转直径：1050mm 车轮材质：聚氨酯 地面摩擦力：≥0.45 驱动方式：双轮差速驱动	台	2

		<p>载重：≥600KG</p> <p>顶升高度：60mm</p> <p>顶升速度：15mm/S</p> <p>最大空载速度：1.5m/s</p> <p>最大满载速度：1m/s</p> <p>最大满载旋转速度：45° /s</p> <p>最大空载旋转速度：45° /s</p> <p>定位精度：±10mm</p> <p>停止精度：±10mm</p> <p>角度精度：±1°</p> <p>电池类型：锂电池 48V 28ah</p> <p>续航能力：额定工况下≥8h</p> <p>电池寿命：完全充放电循环次数≥2000 次，单电池使用寿命≥3 年</p> <p>激光雷达：前置激光雷达，避障开角≥180°</p> <p>声光报警：配备声光报警器，接近人机交互区或者出现故障和异常，发出报警</p> <p>最大减速距离：≤2m</p> <p>最大停止距离：≤1m</p> <p>无线网络：WIFI 2.4GHz 802.11n</p>		
7.	智能充电桩（一拖三）	<p>1. 输入电压：220V；</p> <p>2. 人机交互方式：触控屏，可现实充电电压、电流、工作状态、告警信息等；</p> <p>3. 安装位置：与机器人在同一地图中；</p> <p>4. 充电方式：后充；</p> <p>5. 充电模式：手动充电、自动充电；</p> <p>6. 安全性能：输入过压保护、输入欠压保护、输出过压保护、输出过流保护、短路保护、过温保护；</p> <p>7. 工作温度、湿度：-10~45℃、10~95%</p> <p>★8. 与本次采购的潜伏机器人及机器人调度系统无缝对接，可在机器人调度系统电子地图和同一现实场景实现数据交换和任务控制。投标文件中提供电子地图截图（截图上需显示潜伏机器人与智能充电桩的运行线路）</p>	个	1
8.	拣选	1、货架针对机器人系统设计，机器人需要运行到货架下面，对货架进行整	组	9

	货架	<p>体提升，因此机器人在机械尺寸上，需要满足机器人系统的设计要求。</p> <p>2、货架底部支架需满足相关要求，保证机器人可以正常穿行和提升货架。</p> <p>3、外形尺寸$\geq 900 \times 900 \times 1800 \text{mm}$，$\geq 4$层</p> <p>4、基础参数：最大承载重量$\geq 300 \text{kg}$；</p> <p>5、货架底部离地间距$\geq 280 \text{mm}$；无毛刺、无毒、无污染、抗腐蚀、抗锈。</p>		
9.	货架 纸箱	<p>1、BC瓦楞纸材质，不少于三层；</p> <p>2、斜口拣货纸箱，尺寸约为$450 \text{mm} \times 450 \text{mm} \times 300 \text{mm}$。</p>	批	1
10.	电子 播种 墙	<p>1、规格：约$1500 \times 700 \times 1800 \text{mm}$。</p> <p>2、层数：三层横梁。</p> <p>3、材质：优质钢材+静电喷塑。</p> <p>4、承重：$\geq 50 \text{kg}$（每层）。</p> <p>5、适用容器尺寸：约$380 \times 270 \times 130 \text{mm}$。</p> <p>6、每层三排流利链；倾斜角度可调整，标准为5度左右。前端可安装电子标签辅助拣货设备。</p>	批	1
11.	播种 墙控 制系 统	<p>1、电子标签安装在播种货架储位上，通过软件控制，用信号灯、蜂鸣器提示，由数码显示拣货货位及数量，引导拣货人员准确、快速、轻松完成拣货工作。</p> <p>★2、9个4位数电子显示标签，标签具有订单选择功能；通讯方式：RJ45，TCP/IP网络方式；标签尺寸(mm)：$148 \text{mm}(\text{L}) \times 46 \text{mm}(\text{W}) \times 30 \text{mm}(\text{H})$。（需要提供有效证明材料）</p> <p>3、电子标签具有控制器1台、订单完成器1个，能够实时显示订单完成的状态，每个订单完成后通过声音和闪光进行提醒。</p> <p>★4、该标签配套有电子标签拣选系统软件，并可与智慧物流仓储管理系统、无线扫描枪等设备进行无缝链接，可完成播种式拣货，盘点、补货等操作流程。（需要提供有效证明材料）</p>	套	1
12.	工位 电脑	<p>1.系统：$\geq \text{Windows 10}$；</p> <p>2.处理器：$\geq \text{Intel i5-12500}$；</p> <p>3.主板：$\geq \text{Intel 系列 12 代}$</p> <p>4.显卡：集成显卡；</p> <p>5.硬盘：$\geq 512 \text{GB SSD}$；</p> <p>5.CPU核心数：$\geq \text{六核}$；</p>	台	2

		<p>6. 内存容量：≥8G DDR4；</p> <p>7. 显示器：可触摸，≥21.5 英寸，分辨率 1920×1080；</p> <p>8. 配鼠标 1 个，键盘 1 个。</p> <p>9. 配套桌椅 1 套</p>		
13.	无线扫描枪	<p>一、基础参数</p> <p>显示屏 5.5 英寸高清全面屏(18:9)，支持多点触控，扬声器；听筒 键盘 1 个电源键+2 个扫描键+2 个音量键 传感器 加速度传感器、光线传感器、距离传感器、重力传感器通知声音、LED 指示灯、振动 处理器：八核，2.0GHz 存储：不低于 RAM+ROM 3GB+32GB 操作系统不低于 Android 11。</p> <p>二、RF 无线扫描枪作业系统</p> <p>1、系统可接收上游业务系统下达的入库、出库、补货等作业指令，学生可根据 RF 手持上的业务功能中的具体业务进行操作, 能实现与拣选 AGV、线性搬运 AGV、自动化立库、电子标签等设备无缝对接。</p> <p>2、入库任务功能，接收上游作业系统的入库单据，学生根据单据进行相应库区的入库任务进行入库作业操作，并自动调用对应的硬件设备进行作业（如 AGV），完成入库作业。</p> <p>3、生产补货功能，接收上游业务系统的生产补货作业单据，学生根据单据信息进行相应库区的补货作业进行拣选, 并自动调用库区中的设备进行智能拣选作业（如 AGV、电子标签），完成补货作业任务。</p> <p>4、料箱搬运功能，自动生成对应的库区的搬运任务，学生进行料箱装车并执行搬运，可搬运到对应的工位，实现自动化搬运。</p> <p>5、补货上架功能，可按工位获取自动搬运任务中料箱上架信息，进行对应的线边库储位上架。</p> <p>6、成品入库功能，接收上游业务系统的成品入库单据，学生可根据单据信息进行成品入库信息的录入，完成成品入库任务。</p> <p>7、成品上架功能，可获取成品入库后的搬运任务信息，进行对应的料箱入库作业。</p>	套	2
14.	机器人调度系统	<p>1、任务发布：响应数据库发布任务。对数据库里面存在的任务进行解析协调 AGV 运行完成任务；</p> <p>2、AGV 通信控制：通过 WIFI 与 AGV 通信，通过特定的协议进行 AGV 数据交互和控制；</p>	点位	3

		<p>3、AGV 状态反馈：系统把 AGV 的状态（坐标、角度、速度、电压、电流、错误代码等）回写数据库；</p> <p>4、AGV 协调调度：通过任务和规划的路径来协调 AGV 的任务分配；</p> <p>5、AGV 交通管制：保证 AGV 运行是不会发生碰撞。AGV 自动充电。保证 AGV 持续运行；</p> <p>6：AGV 地图信息显示：显示地图的货架信息，障碍物信息，AGV 位置信息等；</p> <p>7、AGV 状态监控：显示 AGV 的当前状态；</p> <p>8、AGV 地图修改：添加和删除障碍物信息；</p> <p>9、日志功能：保存系统运行的输出数据。</p>		
15.	登高梯	<p>1. 材质：钢制，踏板采用优质花纹钢板，防滑防摔；</p> <p>2. 层数：≥3 层；</p> <p>3. 尺寸：≥500×720×1000mm。</p>	个	1
16.	二维码	PVC 材质，3M 背胶，机器人及货架导航标识。	套	2
17.	分拣机器人	<p>设备尺寸：约 L:950mm, W:650mm, H:275mm</p> <p>导航方式：二维码导航</p> <p>旋转直径：1050mm</p> <p>车轮材质：聚氨酯</p> <p>地面摩擦力：≥0.45</p> <p>驱动方式：双轮差速驱动</p> <p>载重：≥600KG</p> <p>最大空载速度：1.5m/s</p> <p>最大满载速度：1m/s</p> <p>最大满载旋转速度：45° /s</p> <p>最大空载旋转速度：45° /s</p> <p>定位精度：±10mm</p> <p>停止精度：±10mm</p> <p>角度精度：±1°</p> <p>电池类型：锂电池 48V 28ah</p> <p>续航能力：额定工况下≥8h</p> <p>电池寿命：完全充放电循环次数≥2000 次，单电池使用寿命≥3 年</p>	台	1

		<p>激光雷达：前置激光雷达，避障开角$\geq 180^\circ$</p> <p>声光报警：配备声光报警器，接近人机交互区或者出现故障和异常，发出报警</p> <p>最大减速距离：$\leq 2m$</p> <p>最大停止距离：$\leq 1m$</p> <p>无线网络：WIFI 2.4GHz 802.11n</p>		
18.	轻型隔板货架	<p>1、组合式搁板货架，立柱及横梁采用优质冷扎钢材质折弯、焊接、表面烤漆而成，货架整体由C型钢立柱、横梁、层板等构成。2、采用立柱加横梁挂接技术，均为插接式结构，可拆装，层高可自由调节。3、货架尺寸：L1500\timesW500\timesH1800mm。4、货架承重：200kg。</p>	组	2
19.	条码打印机	<p>打印方式：热传/热敏式；打印模式：碳带热敏；打印速度：2~5inch/s；打印宽度：104mm；接口类型：串口、USB、并口、网络接口(RJ45)。</p>	台	1
20.	打包台（单人）	<p>1. 产品尺寸：$\geq 1200 \times 700 \times 750mm$，可根据场地大小定制</p> <p>2. 桌架工艺：加厚贴面板、防油防水、抗氧化、可随意调节脚底高度</p> <p>3. 工作台单层承载：$\geq 200kg$</p>	套	2
21.	料箱	<p>1. 产品材质：塑料；</p> <p>2. 外形尺寸：$\geq 420 \times 300 \times 150mm$；</p> <p>3. 颜色：可根据采购人要求调整。</p>	个	10
22.	网络AP	<p>1、双频4流，整机功耗$\leq 12.95W$；</p> <p>2、发射功率：$\geq 20dBm$；</p> <p>3、天线：内置天线；</p> <p>4、接入用户数：≥ 256个；</p> <p>5、1个千兆以太网口+1个Console口；</p> <p>6、支持IPv4/IPv6；</p> <p>7、工作温度：$-10^\circ C \sim 55^\circ C$；</p>	台	1
23.	交换机	<p>1. 24个10/100/1000BASE-T以太网端口,4个千兆SFP,交流供电</p> <p>2. 交换容量336Gbps/3.36Tbps</p> <p>3. 包转发率51/126Mpps</p> <p>4. 支持基于MAC/协议/IP子网/策略/端口的VLAN</p> <p>5. 支持IP、MAC、端口、VLAN的组合绑定</p>	台	1

24.	电子看板	80 寸液晶电子看板	个	1
25.	智慧物流仓储管理系统	<p>1、系统需至少支持入库、出库、移库、补货、盘点等 5 种作业流程。</p> <p>2、系统可对接 RF 手持终端、平板电脑、电子标签、AGV 机器人、等硬件设备。</p> <p>3、支持实训教学场景的自由配置。</p> <p>4、系统为 BS 架构，内置数据复制与数据还原模块，采用 MYSQL 数据库开发，支持数据库的导入导出操作。</p> <p>5、支持重型货架、轻型货架、中型货架、AGV 货架、电子标签货架的盘点操作。</p> <p>6、硬件对接：可与本次采购的潜伏机器人、电子播种墙、拣选货架、机器人调度系统、无线扫描枪无缝对接，共同完成出入库任务。</p>	套	1
26.	运输管理软件	<p>一、技术要求</p> <p>1. 系统需基于 Spring 框架的 BS 架构体系，架构体系具有先进性，具有较高的稳定性和可靠性；</p> <p>2. Spring 框架提供了广泛的功能模块，包括数据访问、事务管理、安全、消息等，能满足各种业务需求。可以方便地添加新的功能模块和组件，适应不断变化的业务发展；</p> <p>3. 系统界面具有简洁直观，信息展示清晰、操作便捷和一致性的特点；</p> <p>4. 系统需支持 SAAS 化部署，减少服务器等硬件基础设备采购成本，同时能够同步使用最新升级版软件；</p> <p>5. 系统具备完善的权限管理，例如：用户管理、角色管理、菜单权限等设置，可从登录界面、登录网址等区分不同端口、各类角色的登录，保障信息安全；</p> <p>二、教师端功能</p> <p>1. 系统需具备班级管理功能，可以进行班级的创建或新增以及案例包的分配；教师可以进行初始化班级数据，控制班级开始和暂停时间；</p> <p>2. 系统需具备学生管理功能，教师可以创建或新增学生账号并导出学生成绩；</p> <p>★3. 系统需具备竞赛管理功能，教师可以创建和分配竞赛，查看当前竞赛成绩排名情况；（需要提供有效证明材料）</p>	套	1

	<p>三、学生端功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系统应具备企业运营管理，可支持竞技模式、自由模式两种类型； 自由模式：在此模式中学生可自由进行长时间练习，以达到最高等级获得最高成就； 竞赛模式：在此模式下学生可在多班级/多企业中进行竞技，在同一市场内进行企业运营情况排名； 2. 系统支持职能分配，可实现团队分工合作运营。主要拥有以下岗位：调度主管、业务主管、运输主管和规划主管； 3. 系统需具备站点模块，可开通、升级站点、监控站点运输详情信息以及站点利润情况； ★4. 系统需具备集散中心模块，可对集散中心进行开通、升级、选择辐射范围；（需要提供有效证明材料） 5. 集散中心应具备货物处理监控功能、仓储监控功能，可根据订单时效对集散中心处理货物进行调整； 6. 系统具备订单大厅模块，包括企业订单、个人订单、包车订单三种类型，运输订单随机变化并符合实时态势感知规律，每个城市运输订单量受市场分配、周期的影响； 7. 系统订单模块应展示订单的具体信息，包括订单起始地、目的地、客户名称、合同周期、货物类型、货物重量、货物价值、预计收入、订单要求送达时间、保价选择等信息项； 8. 系统需具备订单招标功能，中标规则将综合考虑公司的资质评分和投标报价等多个因素； ★9. 系统需具备订单监控功能，可以实时查看当前订单的真实位置、状态、承运运力和历史记录；（需要提供有效证明材料） 10. 系统需具备已完成订单记录保存功能，查看当前公司已完成订单信息，包括订单合同、货运单据、并查看订单完成情况； 11. 系统应能够模拟客户签订合同，合同包含运输起点终点、货物种类、运输方式等具体信息，能够模拟参与运输保价业务办理，提供订单保价功能； 12. 系统需具备商城运力模块，展示车辆车型、平均车速、油耗、核载、日常费用和售价信息，可进行购买运力； 13. 系统需具备承运商模块，提供四类承运商：公路、铁路、航空和水路， 		
--	---	--	--

	<p>系统配置承运商拥有不同的运输业务范围、运输速度以及收费要求，在签约过程中学生可根据企业运营情况选择不同的签约时效；</p> <p>14. 系统需具备班线功能：可以设置修改班线的起点、终点，提供定时发运和装满发运两种形式、可设置发运运力的优先级；</p> <p>★15. 系统需具备路由功能：可以设置路由的起点、终点以及途经点，提供定时发运和装满发运两种形式、可设置发运运力的优先级，支持多式联运运输：（需要提供有效证明材料）</p> <p>16. 系统需具备调度模块：可根据订单规定到货时间、订单重量、货物类型等进行合理调度；</p> <p>17. 系统需具备手动调度功能：可选择订单数据，系统需给出所有可连通的线路供学生选择，选择合适的运输运力并创建调度计划；</p> <p>★18. 系统需具备自动调度功能：可选择订单数据，使用自动调度后，系统能够通过智能算法计算出最优线路与运力：（需要提供有效证明材料）</p> <p>19. 系统需具备公司详情模块，学生可查看当前公司的得分、总资产、现金情况、运力情况、公司等级等企业运营基础信息；</p> <p>20. 系统需具备公司财务模块，可展现企业各项收入以及支出，帮助学生进行企业运营数据分析；提供利润表、资产负债表和现金流量表，展现企业运营情况；展现企业固定资产数据，对企业网络规划情况进行统计分析；</p> <p>21. 系统需具备干线模块，可以展示全国主要公路干线：首都放射线，南北纵线，东西横线；铁路：八横高铁通道、八纵高铁通道；水路港口；航空港口，便于学习；</p> <p>22. 系统需具备市场模块，可展现企业运营时间段历史市场数据，包括所有站点不同货品类型不同时间的发货量和到货量；</p> <p>23. 系统需具备业务模块，可展现常用业务数据以及财务数据面板的功能，包括业务量趋势、运输进度、收入额趋势、订单准时率、订单完成率等；</p> <p>24. 系统需具备排名模块，可展示当前班级下综合得分排名，绩效信息排名，基础信息排名，固资信息排名等排名信息；</p> <p>25. 系统需具备帮助模块，可展示当前案例介绍，货物明细，城市明细，市场需求，排名规则等基础信息；</p> <p>★26. 系统需具备报表模块，可结合大数据系统对当前公司包括但不限于订单，运力，班线，路由，承运商、站点，集散中心等模块进行分析；（需要</p>		
--	--	--	--

		<p>提供有效证明材料)</p> <p>27. 系统需具备消息通知功能, 可记录展示的功能包括但不限于订单完成, 开通站点, 购买运力等;</p> <p>28. 系统需具备知识题库功能, 系统可以不定期产生物流相关题目, 学生需进行答题, 答对后会给当前公司相应奖励;</p> <p>★29. 系统需具备异常模块, 可在案例端配置各项异常, 考查学生对异常情况的处理能力; (需要提供有效证明材料)</p> <p>★30. 系统需具备碳排放功能, 可提供二氧化碳的排放量监控面板与碳中和措施教学; (需要提供有效证明材料)</p> <p>31. 系统需具备预警相关功能, 当学生的操作失误时会进行提醒;</p> <p>32. 系统需具备融资等辅助功能, 可为学生增加临时流动资金。</p>		
27.	配送管理软件	<p>一、教学要求</p> <p>1. 系统需具备教师端和学生端。</p> <p>二、技术要求</p> <p>1. 系统分为学生端与教师端两个操作端口, 教师端系统模块采用 Unity 引擎与内嵌自研框架开发, 基于 MySQLite 数据库实现数据内容与用户信息存储, 内置管理功能, 便于教学数据的管理与查看; 前端系统模块基于 Unity 引擎进行开发, 整体采用 C/S 架构, 易于升级和维护;</p> <p>2. 系统中可运用内置的 GPS 导航系统, 结合配送路径规划的多种算法实现对货物配送路线进行合理规划。同时, 系统内置局部地图展示与主要节点商户信息记录等功能, 能够实现对于车辆调度过程与行驶信息进行监控;</p> <p>3. 系统的开发和运行框架基于 Unity 引擎, 搭配自主设计的开发运行框架, 从而为产品的设计、研发、升级和迭代提供各项底层支持和维护、开发工具。基于 Unity 引擎运行的产品能够优化产品框架的支持能力, 深度开发与优化的框架与功能包括但不限于: 城市场景渲染、仓库渲染、物理仿真、碰撞检测、动画以及场景管理等, 系统能够基于 Windows 平台获得领先行业的画面渲染能力。</p> <p>三、教师端功能</p> <p>1. 系统需具备学生管理功能, 可支持单账号新增、删除、修改、查询学生信息的功能, 并支持通过 Excel 批量导入学生信息的功能, 学生信息包括: 学号、姓名、登录密码和班级;</p>	套	1

	<p>★2. 系统需具备实训任务难度模式选择和实训任务下达功能；（需要提供有效证明材料）</p> <p>★3. 系统需具备车辆基础信息查看功能，车辆基础信息包括车辆类型、车牌号、额定载重量、车厢尺寸、额定容积和百公里油耗；（需要提供有效证明材料）</p> <p>4. 系统需具备商品基础信息查看功能，商品基础信息包括商品的品牌、重量、包装尺寸；</p> <p>★5. 系统需具备超市基础信息查看功能，超市基础信息包括超市名称、超市地址和超市所在的配送区域。（需要提供有效证明材料）</p> <p>四、学生端功能</p> <p>1. 系统需以任务驱动的模式，模拟接收订单、车辆调度、线路规划、车辆配载、配送和收货作业流程；</p> <p>2. 系统需采用虚拟仿真技术构建虚拟城市、虚拟配送中心仓库和虚拟仓储设备；</p> <p>3. 虚拟城市需包含城市路网、桥梁、交通标识、发电厂、商业区、居民区、火车站、空港和码头；</p> <p>4. 虚拟配送中心仓库的库内区域需包含入库缓存区、越库区、出库区、自动化立体存储区、拆零区、休息区、设备存放区和托盘存放区；</p> <p>5. 虚拟配送中心的仓储设备需包含地牛、托盘、自动码垛机器人、AGV 小车、自动裹膜机、条码打印机和巷道堆垛机；</p> <p>6. 系统需具备根据客户需求填写配送订单的功能；</p> <p>★7. 系统需具备根据案例背景进行配送路线规划的功能，线路规划的方法包括最短路径法、节约里程法和带时间窗的车辆路径优化方法；（需要提供有效证明材料）</p> <p>★8. 系统需具备根据待派运单的详细信息及路线优化结果进行车辆调度，待派运单的详细信息包含订单的运单号、客户信息、时间窗、货物数量及重量；（需要提供有效证明材料）</p> <p>9. 系统需具备根据重心偏离率、长度方向偏离和宽度方向偏离的信息进行货物配载的功能；</p> <p>10. 系统需具备自动导航寻路功能；</p> <p>11. 系统需内置订单处理、线路规划和车辆配载知识点，并针对知识点需要</p>		
--	--	--	--

		<p>设置不少于 5 道考核题。</p> <p>五、其他要求</p> <p>★1. 该系统需为成熟产品，投标人投标时应提供《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制造商公章；</p> <p>★2. 投标文件中需提供软件操作截图不少于 10 张。</p>		
28.	国际 物流 管理 软件	<p>一、技术参数</p> <p>1. 系统采用 B/S 架构，易于升级和维护，便于数据的管理并能充分保证数据的安全；</p> <p>2. 系统采用稳定的 J2EE 体系三层架构，可靠的业务模块和组装等技术手段，充分保证系统的运行稳定、可靠、高效性；</p> <p>3. 在界面展示、网络传输、业务逻辑处理等多个层面保证系统的效率；简单易用，界面统一、整洁、操作灵活方便；</p> <p>4. 系统支持 SAAS 化部署，减少服务器等硬件基础设施采购成本，同时能够同步使用最新升级版软件；</p> <p>5. 系统具备完善的权限管理，能进行数据权限、菜单权限等设置，可从登录界面、登录网址等区分不同端口、各类角色的登录，保障信息安全。</p> <p>二、教师端功能</p> <p>1. 班级管理：系统需具备班级管理功能，可支持对班级的新增、修改和删除操作；</p> <p>2. 学生管理：系统需具备用户管理功能，可支持单账号新增、删除、修改机构等功能；可根据输入的账号前缀、起始编码、批量个数和补齐长度等信息批量生成账号；可支持 Excel 文件批量导入用户信息；支持从某一环节开始进行案例数据的导入和实验；</p> <p>3. 案例管理：系统需具备 4 套案例，包括案例名称、案例描述、总分值和案例 URL 地址等；</p> <p>4. 案例描述：系统需具备案例任务描述, 包括阶段号、案例描述及相关信息等内容；</p> <p>5. 印章管理：系统需具备对国际物流相关印章进行新增、修改、删除等操作，系统已经存储的印章数量不少于 20 个，包括：国内船公司公章、船代公司财务专用章、货代公司财务专用章、出口商财务专用章、货代公司业务专用章等；</p>	套	1

	<p>6. 清除实验：系统需具备根据实验案例清除业务数据功能；</p> <p>7. 成绩查询：系统需具备根据班级、账号和实验查询成绩的功能。</p> <p>三、学生端功能</p> <p>1. 贸易磋商及开立信用证流程：系统需具备贸易磋商及开立信用证流程，包括贸易磋商（询盘）、贸易磋商（发盘）、签订销售确认书、申请开证、开立信用证、通知、备货；</p> <p>2. 报检流程：系统需具备报检流程，包括报检申请、出单（出境货物通关单）、出单（出境货物通换证凭单）、提供出境货物换证凭单/条、换单；</p> <p>3. 租船订舱流程：系统需具备租船订舱流程，包括委托订舱、放箱指令、订舱确认；</p> <p>4. 投保和报关申请流程：系统需具备投保和报关申请流程，包括投保申请、接受投保申请、出口备案、申请核销单、寄单、报关申请；</p> <p>5. 报号和提单样本确认流程：系统需具备报号和提单样本确认流程，包括出口商提箱申请、接受申请、货代提箱申请、接受申请、报箱封号和准确件重尺、上预配、提单样本确认、确认提单样本；</p> <p>6. 集港报关流程：系统需具备集港报关流程，包括发送集港舱单、发送集港舱单、货物集港、发送第三遍集港舱单、传下货纸；</p> <p>7. 配载装船流程：系统需具备配载装船流程，包括国外船公司发送预配图、画垛图、配载图、积载图、理货报告、积载图、发送退关清单、发送积载图、发送清洁舱单；</p> <p>8. 签发提单流程：系统需具备签发提单流程，包括运费确认、盖章回传货代费用确认、签发提单领取联系单、加盖公章、领取提单、签发提单、领取提单、发送清洁舱单、打印报关单证明联；</p> <p>9. 交单结汇流程：系统需具备交单结汇流程，包括交单、承兑、承兑回执、付款；</p> <p>10. 出口核销退税流程：系统需具备出口核销退税流程，包括到海关盖章、返还单据、再传海关、返还单据、办理核销申请、核销通知。</p> <p>四、其他要求</p> <p>★1. 系统需为成熟产品，投标人投标时应提供《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制造商公章；</p> <p>★2. 系统需支持 21 个角色的模拟，包括出口商、进口商、供应商、进口地</p>	
--	--	--

		<p>银行、出口地银行、货代公司、船代公司、报关行、集装箱堆场、海关、检验检疫局、外汇管理局、国内船公司、作业区、港集公司、港务局、前方码头、码头驻航办、外理驻航办、保险公司、国外船公司；（需要提供有效证明材料）</p> <p>3. 系统需完全基于单证的制作、流转和处理进行业务流程的模拟，单据采用实际格式进行表现，支持盖章和签字的处理；</p> <p>★4. 系统能够支持 20 种以上的相关单证的模拟处理；（需要提供有效证明材料）</p> <p>5. 系统能够支持多套案例数据，并基于案例数据进行业务模拟；</p> <p>★6. 系统需支持从某一环节开始进行案例数据的导入和实验；（需要提供有效证明材料）</p> <p>7. 系统需采用图形化方式进行业务流程展示、处理和跟踪；</p> <p>8. 系统能够支持业务评价，对操作者的实验内容进行综合评分。</p>		
29.	物流中心规划与运营软件	<p>一、教学要求</p> <p>智慧物流规划仿真系统是基于虚拟仿真技术的三维仿真实验软件，可用于仓储场景、生产场景的仿真实验教学。</p> <p>1. 系统需满足三维仓储场景、生产场景规划需求，如搬运机器人、AGV 拣选货架、电子拣选货架、充电桩设备、加工车间、辊筒输送机的布局与规划。</p> <p>2. 实现对仓储场景与生产场景规划的教学作用；</p> <p>3. 系统需满足智能仓储、生产加工业务逻辑，如 AGV 拣选出库任务、AGV 补货入库任务、生产加工任务、移库作业任务、生产补料任务。实现对智能仓、智慧工厂业务逻辑的认知与设计的教学作用；</p> <p>4. 系统需满足对库存管理决策的教学需求，如储位规划、库存规划。系统需满足对订单需求的录入与修改的教学需求；</p> <p>5. 系统需满足对工艺流程与补货策略的教学需求，如安全库存、生产补料、成品移库、加工工艺。系统需满足对加工工艺需求的录入与修改的教学需求；</p> <p>6. 系统需满足对 AGV 调度及作业规则的教学需求，如 AGV 寻路、避障、排队、优先级、充电、等待。实现对 AGV 调度内容的理解与其影响作业效率原理的教学作用；</p> <p>7. 系统需满足输出仿真运行结果报告的教学需求，形成统一的仿真数据报告与仿真基础信息。满足教师与学生总结讨论并起到输出教学成果的作用。</p>	套	1

	<p>二、技术参数</p> <p>1. 技术架构</p> <p>系统需基于 3D 开发引擎进行开发，整体需采用 C/S 架构进行研发。</p> <p>三、系统功能</p> <p>1. 仿真环境创建</p> <p>需对仿真运行时间单位的选择与设置，初始仿真运行时间的设置与调配、布局场景的长度单位选择与场景大小设置。创建所需使用的仿真环境。</p> <p>★2. 建模功能模块（需要提供有效证明材料）</p> <p>（1）场景编辑器模块</p> <p>系统需满足使用透视/正交的视角进行设备及场景布局规划操作。</p> <p>系统需具备设备与网络的资源库，便于快速创建。支持对应模型设备的属性参数配置与修改功能，具备全选打组与批量操作修改参数功能，具备重新定义设备模型或组的名称功能。</p> <p>网络与设备资源库需包括面、固定实体、标识实体、处理实体、存储实体、移动实体、合成实体、输送实体。</p> <p>需支持一键生成和取消网络路径，并可对网络路径进行通行规则编辑，包括双向、单向和禁行规则。</p> <p>需具备坐标系位置显示，便于进行三维空间精细化布局，具备批量创建设备模型功能。满足设备与网络路径之间的关系绑定功能。</p> <p>（2）业务蓝图编辑器模块</p> <p>系统需满足使用二维视角，通过无代码编程进行作业流程的设计、信息传递流程与作业设备匹配设计，支持运用业务逻辑节点拖拽连接的方式进行流程规划设计，便于对不同业务逻辑的设计与调整。</p> <p>（3）信息数据模块</p> <p>系统需具备订单信息数据填写与删除功能、存储信息数据填写与删除功能与生产工艺流程信息数据填写与删除功能。</p> <p>订单信息数据需具备：任务编号、任务开始与预计完成时间、任务名称、任务种类、类目名称和类目数量的编写功能。</p> <p>订单类型需包含：入库订单、出库订单和生产订单。</p> <p>存储信息数据需具备：自定义储位初始库存、补货和移库触发点与数量编辑功能。</p>	
--	--	--

	<p>(4) 数据呈现模块</p> <p>系统需具备在三维仿真场景视角下呈现任务监控面板。</p> <p>3. 基础交互操作支持</p> <p>(1) 具体需包括：点击创建、选中/批量选中、打组、移动/批量移动、旋转、连接、吸附、复制、粘贴、删除；</p> <p>(2) 视角切换：透视、正交。</p> <p>4. 模型资源库</p> <p>(1) 系统模型资源库需包含：搬运机器人、AGV 拣选货架、电子拣选货架、充电桩、辊筒输送机、加工站台模型资源；</p> <p>(2) 资源实体属性参数调整需包含：移动实体、存储实体、处理实体。</p> <p>5. 网络资源库资源</p> <p>(1) 面：面、智能拣选区。</p> <p>★6. 蓝图库资源（需要提供有效证明材料）</p> <p>(1) 事件类蓝图需包含：开始蓝图（全局仿真事件的开始触发）；</p> <p>(2) 流程类蓝图需包含：分支蓝图（业务流程分支）；</p> <p>(3) 方法类蓝图需包含：调度器蓝图（根据获取的信息进行对应设备的调度与指令分配）、生产调度蓝图（根据获取的生产信息进行对应设备的工艺流程安排与生产指令分配）、移库调度蓝图（根据获取的任务信息，进行对应设备的调度指令分配）、处理器蓝图（根据设定的处理规则控制设备进行处理作业）、合成蓝图（根据合成规则与获取的生产调度信息，控制设备完成生产任务）、库存监控蓝图（检测库存信息，并生成对应指令任务）；</p> <p>(4) 工作类蓝图需包含：移动蓝图（控制设备移动）、装载蓝图（移动+装载）、卸载蓝图（移动+卸载）；</p> <p>(5) 创建类蓝图需包含：发生器蓝图（根据指定信息内容，发生任务）；</p> <p>(6) 蓝图素材库需包含：对应场景布局内容的实体模型资源及对应信息资源。</p> <p>★7. 仿真运行（需要提供有效证明材料）</p> <p>系统需支持仿真场景运行，仿真时间倍速运行、仿真起始/暂停、仿真运行呈现功能，便于对仿真运行过程的查看。需具备仿真报告输出功能，针对仿真运行的基础数据以及运行数据，输出对应结果报告。</p> <p>★8. 仿真结果报告（需要提供有效证明材料）</p>		
--	--	--	--

		<p>(1) 系统需根据仿真结果生成仿真运行报告，需包含仿真信息数据、订单分析数据、原材料仓分析数据、产线分析数据、场景规划图和任务信息及设备明细表。</p> <p>(2) 报告内需呈现仿真关键指标，包含任务完成率、任务按时完成率、设备平均利用率、产能利用率。</p> <p>9. 授权数量 提供 10 个账号。</p> <p>四、其他要求</p> <p>★1. 该系统为成熟产品，具有《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需要提供有效证明材料）</p>		
30.	综合布线等	<p>对整个实训室进行电源和网络改造和布线(约 150 平方米)，使其满足整体实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墙插、网路接口等，具体工作量以实际场地情况为主。</p> <p>一、弱电</p> <p>1 网线:符合 TIA/EIA 568B 2 六类非屏蔽标准；线规：23AWG，外径：6.5±0.2mm；无铅外皮，护套为常用 PVC 或阻燃 PVC 护套，含十字芯分隔材料；双铝铂屏蔽层，采用粘连线对技术，以增强产品的 RL 指标。</p> <p>2、VGA 线：3+9 芯设计，双磁环抗干扰，线芯使用无氧铜，针芯使用 PIN 模块固定，接头使用聚乙烯塑料一次性塑造成型，线体外部使用 PVC 材料，内部依次为高密度屏蔽网，屏蔽铝箔，纯铜地线，三根同轴线芯，无氧铜芯。</p> <p>3、水晶头：三叉金属片设计，保证连接处牢固、充分，镀金 6U 保证信号传输稳定性，弹片钢化塑料处理保证水晶头强度。</p> <p>二、强电</p> <p>1、电路设计：主路需使用 BV4.0 以上线径，支路电线需使用 BV2.5 以上线径，照明线为 BV1.5 以上线径，插座线为 2.5 以上线径。</p> <p>2、线材所有电线应按 JB/T 5023-2008 生产标准执行，线芯使用高精度无氧铜，外面为 PC 阻燃低烟绝缘层，厚度不低于 0.8mm。</p> <p>3、线路说明：所有插座回路需有三根不同颜色电线构成，便于标记及维修。</p> <p>三、实训室规划与设计</p> <p>1、根据使用方现有实训室场地环境进行整体规划设计。</p>	套	1

		<p>2、对本次采购的所有设备进行区域划分，使用塑料分割线地贴或黄色地坪漆。</p> <p>四、实训室运维服务</p> <p>1、在一年服务周期，对物流专业实训室进行相关设备维护保养及相关配件更换。满足物流专业设备维护及保养需求，保障实训实训中心的设备正常使用，发挥实训中心服务学生及教师教学活动的功能；</p> <p>2、运维服务过程中应用平台统计并提交季度、年度实训室运行数据报告，包括但不限于设备数量、设备分类、设备使用率、设备故障率、设备故障次数、实训室使用率、耗材使用情况、项目建设单位售后服务时效性等；</p> <p>五、培训服务</p> <p>1、培训内容：提供不低于 8 个课时的智慧物流作业培训授课服务。</p> <p>2、培训方式：线下实际操作培训，使用方指定地点及参培人员。</p> <p>3、培训导师：投标人委派不少于 2 名智慧物流专业技能导师提供培训，培训导师需具有省级技能鉴定中心或其授权单位认证的二级或以上的物流服务师或供应链管理师职业技能等级证书。</p>		
31.	实训室教学环境建设	实训场地环氧地坪，文化墙等	项	1

本项目核心产品为：潜伏机器人。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_____项目竞争性磋商

响应文件

采购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5-781

（封面）

供 应 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响应文件目录

- 一、报价函及报价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响应承诺函
- 五、报价明细表
- 六、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 七、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八、技术部分
- 九、售后服务
- 十、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 十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 十三、监狱企业证明材料（如有）
- 十四、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如有）
- 十五、其他资料

一、 报价函及报价函附录

(一) 报价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的磋商总报价，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按合同约定完成全部工作。

2. 如果我方成交，我方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签订并严格履行合同中的责任和义务，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内容。

3.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 磋商有效期为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60日历天。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响应。

地址：

电话：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 报价函附录（第一轮报价）

项目名称	河南建筑职业技术学院智慧物流管理综合实训室项目
供应商	
采购内容	
采购编号	豫财磋商采购-2025-781
磋商总报价	大写： _____ 小写： ¥ _____ （供应商应在此填列第一次报价，但以供应商最后一次的磋商报价为成交价）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
质量标准	合格，满足采购人需求
质保期	3 年
备注	
备 注	

供应商： 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本身份证明需由供应商加盖单位公章。

供应商：_____（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职务）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采购项目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签字之日起至本项目结束。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响应承诺函

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在此郑重承诺, 如有以下情形之一的：

- (1) 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
- (2) 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
- (3)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4) 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5)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 (6)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
- (7) 在履约过程中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生效的政府采购合同等约定, 提供货物、工程和服务；
- (8) 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 (9) 存在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我单位自愿接受被处以成交无效，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并赔偿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的损失，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报价明细表

序号	产品名称	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品牌/型号
1							
2							
3							
...							
合计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六、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6.1 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中国公民自然人的身份证。

6.2 供应商是企业法人的，应提供 2024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起计算)，包括“四表一注或三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如无，可不提供）及其附注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部分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6.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采购人名称:

我单位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并能承担采购项目的供货和相关服务，特此声明。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4 供应商缴纳税收证明材料：2025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一个月缴纳的相关税收凭据（主管行政部门或银行出具）。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要提供缴纳税收的凭证（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起计算，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行政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6.5 供应商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2025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要提供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起计算，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行政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6.6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及其他不良记录的书面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
违法记录及其他不良记录的书面声明**

采购人名称:

我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未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未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特此声明。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能证明供应商资格的其他资料

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截止时点: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在本公告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标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采购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磋商【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公司信息、股东信息为准,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需包含公司基础信息、股东及出资信息),查询日期为磋商公告发布之后】。

七、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一) 技术偏差表

序号	产品名称	磋商文件技术要求	响应文件响应 (供应商须逐条应答)	偏差说明
1				
2				
...				

注：1. 供应商需按磋商文件“采购需求”条款的要求逐条填写，应填写以“满足”或“不满足”等明示承诺开始，列出所投产品或服务的具体技术指标，并辅以详细解释。除“满足”项目外，必须在偏差说明一栏中对偏差予以详细说明。

2. 供应商可根据其响应内容进一步细化上述表格，并可增添其它表格或说明以便进一步明确响应内容。

3. 未按要求填写，可能会造成不良后果，供应商自行承担。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商务条款偏差表

序号	磋商文件条款号	磋商文件商务条款	响应文件响应 (供应商须应答)	偏差说明
1				
2				
...				

注：1. 供应商需按磋商文件商务条款的要求填写，填写应以“满足”或“不满足”等明示承诺开始，并辅以详细解释。除“满足”项目外，必须在偏差说明一栏中对偏差予以详细说明。

2. 供应商可根据其响应内容进一步细化上述表格，并可增添其它表格或说明以便进一步明确响应内容。

3. 未按要求填写，可能会造成不良后果，供应商自行承担。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八、技术部分

九、售后服务

十、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采购项目名称）采购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1. 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2. 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3. 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磋商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①，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①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②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③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④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才能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价格扣减。

⑤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应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供的格式填写。非单一产品采购的，设备制造厂商不止一家时，中小企业声明函中须列出所有的设备及制造商，罗列不全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不

予认可。

⑥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应当由中小企业制造，不对其中涉及的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提醒：如果制造商不是中小企业，则不需要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十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提醒：如果供应商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不需要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因此导致虚假响应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 2017〔141〕号）的规定：

1.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2. 成交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十三、监狱企业证明材料（如有）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提醒：如果供应商不是监狱企业，则不需要提供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十四、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如有）

节能产品明细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名称	节字标志认证证书号	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数量	单价	总价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名称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编号	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数量	单价	总价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填报要求：

1. 本表的设备名称、品牌型号、金额应与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一致。



2.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可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阅。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附该产品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否则磋商小组有权不予认可。

3.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可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阅。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附该产品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否则磋商小组有权不予认可。

4. 请供应商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审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

5. 没有相关产品可不提供本表。

十五、其他资料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格式自拟